

# 高雄市茂林區 113 年聖誕點燈設計徵選活動

壹、主辦單位：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貳、協辦單位：本區各教會、各里辦公處、各社區發展協會、茂林區所轄行政機關及學校。

參、活動目的：

113 年 11 月 30 日聖誕點燈活動地點於萬山里，為發揚本里文化特色之精神象徵，點燈主題訂為「萬古磐石」意象：萬=萬山、磐石=岩雕，聖經中磐石指的是耶穌，而基督是信徒萬古不移的磐石。使我們在一一切患難試煉中，因信而存活。特公開徵選具本部落文化特色識別標誌之主題燈，並以此形象標誌具體展現部落結合文化的信仰。

肆、參賽者應附表件

一、報名表。

二、參賽作品含電子檔。

三、著作權讓與同意書。

伍、徵選活動公告及收件期間：即日起至 113 年 9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止截止收件。

陸、徵選方式：

一、評審事項：由本所邀集相關地方民意代表、里長、部落主席、協會里事長及各教會牧者等組成評審小組。

二、依據評審標準選取入圍作品 3 至 5 則，其評選項目為主題特色 30%、創意表現 25%、造形設計 25%、色彩應用 20%。

柒、參選資格：凡是中華民國以單位或個人名義參加均可，惟聯合創作者須指定代表人。

捌、設計內容說明：

一、表現萬山里之文化內涵、精神及特色。

二、呼應聖誕點燈活動主題——「萬古磐石」之意象，萬=萬山、磐石=岩雕，聖經中磐石指的是耶穌，而基督是信徒萬古不移的磐石，使我們在一一切患難試煉中，因信而存活。

三、燈式之設計造型，力求簡潔而內蘊深義並兼具視覺美感，色彩搭配採 3-4 色 ( 含底色 ) 以下為佳。

## 玖、參選者繳交物件方式及作品規格：

### 一、書面作品（創作圖稿）

(一)以 14pt 黑色標楷體，每行 15 字將創作理念，以 300 字數內之文字說明於【報名表】內。

(二)作品尺寸，列印於直式 A4【設計圖】印表紙上中央位置，註名設計者姓名、主題。

(三)圖案設計需考慮製作成大型燈式，得於設計稿上標示尺寸、材質、及顏色為佳。

### 二、電子檔格式：

(一) JPG 或 GIF 檔；最好以 2480\*350PIXELS；300dpi 為顯示標準（長 2480 像素\*寬 3508 像素；檔案解析度：300dpi）請註明檔案名稱，存放於磁片或光碟片。

## 拾、收件方式：

一、傳真、親送或郵寄：即日起至 **113 年 9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分止**，截止收件，以掛號方式郵寄至「高雄市茂林區茂林里 13-5 號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收」，並於信封正面註明「茂林區 113 年聖誕點燈設計徵選活動」，或親自送至本所民政課或收發，逾期不予受理【若郵寄以郵戳日為憑】。

二、郵寄時請妥善包裝，作品若因運送過程造成損傷，以致影響評審成績者，由參選者自行負責，主辦單位不負責作品之修補事項。

## 拾壹、獎勵辦法：

一、第一名：錄取 1 名，獎金新台幣 5,000 元整及獎狀乙禎，作品將獲採用為茂林區 113 年聖誕點燈設計之參考作品。

二、第二名：錄取 1 名，獎金新台幣 3,000 元整及獎狀乙禎。

三、第三名：錄取 1 名，獎金新台幣 2,000 元整及獎狀乙禎。

四、佳作：錄取 1 名，獎金新台幣 1,000 元整及獎狀乙禎。

五、若收件未達本所錄取標準，獎項得從缺。

## 拾貳、公佈日期：於 **113 年 10 月 9 日(星期三)**前本所網站公佈。

## 拾參、權責與相關規定：

一、入選作品之著作權及各項權利均歸本所所有，本所保有修改之權。

- 二、應徵稿件，恕不退件。
- 三、應徵作品應為自行設計，不得仿冒抄襲。如經發現有侵害他人著作財產權者，除取消作品作者參賽資格、追回獎金、獎狀外，相關法律責任亦由作者自行負責。
- 四、應徵作品以未曾公開發表者為限。
- 五、入選作品作者，其著作財產權須全部讓與本所，授權本所使用，且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但本所同意作品作者以複製方式保留作品。
- 六、入選作品於頒獎前，作者應與本所依著作權法規定訂立著作財產權讓與契約。
- 七、得獎者應依所得稅法規定，由茂林區公所開立所得證明。
- 八、參賽者請詳閱本活動辦法，以上若有異議者，請勿報名參賽。
- 九、本計畫內容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補充之，並公告於網站。

#### **拾肆、聯絡方式：**

竭誠歡迎有興趣之民眾踴躍報名徵選，活動詳情請參閱本所官網，逕自下載簡章，或請與茂林區公所聯絡：

民政課承辦人王潔心 07-6801045 轉分機 237([cheihsin@kcg.gov.tw](mailto:cheihsin@kcg.gov.tw))

民政課課長藍 馨 07-6801045 轉分機 235([salivan@kcg.gov.tw](mailto:salivan@kcg.gov.tw))

【高雄市茂林區 113 年點燈設計徵選活動報名表】

作者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姓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連絡電話：		e-mail：	
作品電子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聯絡住址：			
<input type="checkbox"/> 我已詳閱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暨同意書（如無勾選無法完成報名）			
主題名稱：			
設計涵義及特色說明：〈限 300 字內〉			

注意事項：

- 1.請於 **113 年 9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前**將報名表、設計圖、著作權讓與同意書及電字檔以傳真、郵寄(以郵戳為憑)或親自本所繳交。
- 2.郵寄地址：851 高雄市茂林區茂林里 13-5 號，茂林區公所收，並註明：茂林區 113 年聖誕點燈設計徵選活動】。傳真電話：07-6801463
- 3.資料寄送完成，請主動致電活動窗口確認報名情形 07-6801045 分機 237 王里幹事。

【高雄市茂林區 113 年點燈設計徵選活動-設計圖】

設計者：		附電子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主題名稱：			
✦ 得標示尺寸、材質或顏色為佳。			

## 高雄市茂林區 113 年點燈設計徵選活動著作授權同意書

作品名稱：\_\_\_\_\_。〈以下稱「本作品」〉

### 著作權讓渡同意書：

- 甲、經獲選後之作品及原稿其著作財產權歸「高雄市茂林區公所」以下簡稱(本所) 所有。
- 乙、作者保證審查期間本作品為未公開發表或未曾參與國內外其他競賽之創作。
- 丙、本作品非商業類版權之原創影像，並保證無侵害任何人權益或促銷商品之嫌。參賽者若涉及違反著作權相關法律，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必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概與本所無關。
- 丁、若得獎作品經檢舉有抄襲之嫌經查證屬實，本所得取消名次並追回獎項。
- 戊、本所擁有修改、重製、攝影、著作、各類型態媒體廣告宣傳、刊印、公開展示及商品化等權利均不另與通知及支付費用。

此致 茂林區公所

立同意書人：

身分證字號：

電話號碼：

電子郵件信箱：

戶籍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

###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暨同意書

高雄市茂林區公所（以下簡稱本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8條規定，告知下列事項，請您詳閱：

- 一、**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為本活動規劃、籌備所需（例如辦理保險、活動報名等事項），必須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 二、**蒐集個人資料之類別：**依法務部公告之「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屬 C001 辨識個人者 C003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011 個人描述，具體蒐集資料包括姓名、身分證字號、生日、性別、連絡電話與地址等詳如報名表單所示。
-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與方式：**
  - （一）個人資料之利用期間僅限於本活動期間（含前置作業及後續核銷）。
  - （二）本案所蒐集資料僅供辦理本活動使用，不會為此特定目的外之利用。
- 四、**個人資料之提供：**
  - （一）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惟若拒絕提供個人資料，將無法完成本活動報名作業。

(二) 請依活動籌備需求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聯繫活動承辦人進行更正。

(三) 若您提供錯誤、過時、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而損及您的相關權益，本所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 **五、個人資料之保密：**

本所將善盡個人資料保護之責。如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所將於查明後以電話、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 **六、當事人就個人資料得行使之權利：**

您可依個資法第3條規定，就本中心保有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1. 請求查詢或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

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或有任何建議指教，請與本所活動聯繫：施雨晨小姐，電話：07-6801340。

#### **七、同意書之效力：**

1. 當您完成報名並勾選已詳閱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暨同意書



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的內容。

2. 本所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之權利，如內容修改時將於本中所官網公告。